

大成中华沪深港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（LOF）暂停申购、赎回及定投业务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23 年 1 月 17 日

1.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大成中华沪深港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	
基金简称	大成中华沪深港 300 指数（LOF）（场内简称：沪深港 300LOF）	
基金主代码	160925	
基金管理人名称	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
公告依据	《大成中华沪深港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基金合同》、《大成中华沪深港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招募说明书》等基金法律文件	
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	暂停申购起始日	2023 年 1 月 19 日
	暂停赎回起始日	2023 年 1 月 19 日
	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	2023 年 1 月 19 日
	暂停申购、赎回、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	2023 年 1 月 19 日至 2023 年 1 月 29 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
下属基金的基金简称	大成中华沪深港 300 指数（LOF）A	大成中华沪深港 300 指数（LOF）C
下属基金的交易代码	160925	008973
该下属基金是否暂停申购、赎回等业务	是	是

2.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1、因 2023 年 1 月 19 日至 2023 年 1 月 29 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，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至 2023 年 1 月 29 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（含定期定额投资）、赎回业务，并自 2023 年 1 月 30 日起恢复本基金的上述业务，届时不再另行公告。

2、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：

（1）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：www.dcfund.com.cn

（2）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：400-888-5558（免长途通话费用）

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2023 年 1 月 17 日